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陳錦燕)政府在考慮工資和物價變動,以及勞工市場情況後,決定由今日起調整外傭薪酬,最低工資將由每月3,740元調高至3,920元,增幅是4.8%。膳食津貼將由現時每月最少775元,加至875元,增幅是12.9%。僱主在昨日或之前所簽的合約,可以沿用舊薪酬,於下月17日前送到入境處處理。有僱主協會表示,加幅勉強可以接受。

是次外傭薪酬調整,是連續第二年加薪。政府昨日宣布調整外傭薪酬,本港外籍家庭傭工的「規定最低工資」將由每月3,740元調高180元至3,920元,增幅為4.8%。另根據聘用外傭的標準僱傭合約,僱主必須為外傭提供免費膳食。如果僱主選擇

外傭最低月薪加4.8%

膳津升12.9% 連續第二年加人工

向外傭提供膳食津貼代替免費膳食,津貼將由現時每月不少於775元,加至不少於875元,增幅是12.9%。

新的「規定最低工資」及膳食津貼水平將適用於今日起簽訂的所有合約。而在昨日或之前,按現時每月3,740元的「規定最低工資」和每月不少於775元的膳食津貼簽署的合約,仍可於下月17日或之前送抵入境處處理。

政府發言人表示,政府一向定期檢討外傭的「規定最低工資」。在考慮工資和物價變動,以及勞工市場情況決定將薪酬提高。發言人又強調「規

定最低工資」及膳食津貼只是一個最低標準,目的旨在保障外傭免受剝削外,同時保障本地工人免與低薪海外工人競爭。僱主可按照本身情況,選擇給予外傭較「規定最低工資」及膳食津貼更高的待遇。

僱主協會:勉強接受

香港家庭傭工僱主協會主席羅華典認為加幅勉強可以接受。他指出,很多外傭去年的加薪幅度只是在4.5%至5%之間,如果政府根據通脹的數字,長遠將外傭薪酬加幅直接與其掛鉤,會令僱主難以負擔。



港府規定外傭最低月薪3,740元調高至3,920元,增幅4.8%;膳食津貼將由現時每月最少775元,加至875元,增幅12.9%。

法官及司法人員加薪5.66%



法官及司法人員薪酬調高5.66%。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行政長官梁振英會同行政會議決定接納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的建議,在2012至13年度法官及司法人員加薪5.66%,並追溯至2012年4月1日起生效。就是次薪酬調整建議,政府將會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批准。

政府發言人表示,司法人員薪常會制訂有關2012至13年度法官及司法人員薪酬調整建議時,已考慮及平衡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在2008年5月通過的一籃子因素,司法獨立的原則,以及司法機構的立場。

司法人員薪常會於2012年7月4日向行政長官提交報告,建議在2012至13年度向法官及司法人員加薪5.66%。有關報告已載於公務及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諮詢委員會秘書處網頁: www.jsccs.gov.hk/ch/publications/rep_orts_jsccs.htm

63.7%港女首重配偶人品

女性對婚姻的看法意見調查



九龍社團聯會婦女委員會調查指,逾六成港女結婚對象的主要考慮條件是人品及性格。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剩女」、「盛女」論早前熱爆全城,也令社會更關注女性議題。九龍社團聯會婦女事務委員會一調查就發現,有63.7%受訪者表示,結婚對象的主要考慮條件是「人品及性格」,20%是工作及經濟

能力。考慮結婚的受訪者中,39.2%表示主要原因是基於「想建立家庭」。調查亦發現,表示不會考慮結婚的受訪者中,有51.1%表示「想享受獨立及自由的生活」。

九龍社聯調查「剩女」現象

調查機構於今年8月21日至24日期間,以電話語音系統成功訪問1,004名女性,而被訪女性中59.4%是已婚女性。九龍社團聯會婦女委員會主席蘇麗珍表示,婚姻在現今社會未必對女性很重要,近年更出現所謂的「盛女」等對單身女性的負面形容詞,而調查結果顯示受訪的單身女性中,表示會結婚的有48.2%,40.8%受訪單身女性表示婚姻對她們重要,反映單身女性仍然對婚姻有期望,重視建立家庭關係。調查同時發現,65%受訪女性認為,女性在婚姻中應同時兼顧

事業及家庭,反映女性即使婚後,仍然強調女性自我形象。

僅21.4%首重男方經濟條件

對近年熱論的「港女」現象,形容香港女性拜金及縱情物慾,但調查結果分析顯示,半數受訪的25歲至29歲受訪女性,認為長久維繫良好的婚姻關係主要基於「感情」,僅有21.4%認為是要依靠經濟,顯示並非大部分適婚年齡的女性認為婚姻是「長期飯票」。

委員會認為,女性在社會的地位及經濟能力,較以往提升不少,擇偶的期望亦不斷提高,故適婚年齡也不斷延後。委員會建議政府應提倡及宣揚良好婚姻關係的價值觀,肯定婚姻關係的重要性,但同時亦對婚姻抱持不同態度的人,亦有給予尊重及空間。就在職已婚女性所負擔的工作及家庭壓力,委員會亦建議政府制訂政策,以減輕新一代「雙職」女性的壓力。

林鄭訪澳門商加強旅遊合作



林鄭月娥表示,希望粵港澳旅遊能更緊密,並致力推動「一程多站」旅遊模式。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李潔穎、王禹 澳門報導)香港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昨日首次以司長身份訪問澳門,與澳門特區行政長官崔世安作禮節性會面及午宴,並與澳門社會文化司司長張裕會晤,雙方都希望深化兩地合作,尤其是合力推廣「一程多站」旅遊,提升區域競爭力。

望粵港澳推一程多站

林鄭月娥昨早抵達澳門後,隨即與張裕會面。在歷時逾半小時的會晤中,雙方就加強兩地多方面合作上進行探討。她特別提到香港的國際郵輪碼頭將於明年中啟用,希望粵港澳三地的旅遊規劃能夠更緊密,並推廣「一程多站」旅遊,讓海內外遊客既到澳門參觀

遊覽,同時也到香港購物旅遊。張裕則表示,港澳雙方未來將進一步加強合作,致力推廣粵港澳合作推動「一程多站」的旅遊模式,匯集各地旅遊資源特色,從而對旅客產生更大吸引力,共同打造國際級休閒旅遊品牌。

交流基建工人再培訓

林鄭月娥在會後說,雙方也談到文化衛生等多方面範疇,並交流了澳門如何處理基建工人的問題。她強調,基於香港的政治環境,不會輕言輸入勞工,而解決此方面的策略會是透過培訓,再培訓本地的建造業工人,以及吸引年輕人入行為主導政策。

她又指,香港特區第四屆政府就任以來,一直本着「民生無小事」的理念,推出多項惠民措施,從各層面、不同角度去針對基層市民和弱勢社群的需要,她知道澳門政府亦非常重視民生工作,故希望可加強兩地經驗交流,互作參考。

會晤結束後,林鄭月娥在署理旅遊事務專員馮浩賢等人陪同下,中午到達禮賓府與崔世安及澳門特區多位官員進行禮節性會面及午宴。林鄭月娥表示,過去一年港澳雙方在推動環境保護、稅務安排和公共衛生等合作項目上,已取得實質進展,未來會繼續深化兩地合作,推動彼此優勢互補和錯位發展,進一步推進各領域的合作,共同提升區域競爭力。

林鄭月娥此行亦實地了解當地的職業復康服務和展能藝術推廣,以及參觀澳門的度假村酒店和表演場地。

曾偉雄訪法德商警務協作



警務處處長曾偉雄拜訪法國國家警察總長Claude Baland。

香港文匯報訊 警務處處長曾偉雄在9月17日至21日訪問法國和德國的執法機構。訪問期間,曾偉雄禮節性拜訪法國國家警察總長Claude Baland以及法國憲兵和巴黎市警察的首長,Baland感謝香港警隊近年在打擊經濟罪

和非法入境者方面的合作,雙方日後會加強在打擊有組織罪和分享處理大型活動經驗兩方面的協作。

他指出,兩地警方正面對同樣的挑戰,就是在人口密集的城市,在便利公眾活動時須同時維護法紀,因此經驗分享對雙方均十分重要。自法國和香港警隊於2011年簽訂「意向書」後,兩地警方合作顯著加強。是次訪問讓雙方高層確定強化策略性合作的範疇,包括調查有組織罪行、洗黑錢、科技罪案、反恐、網絡安全及人群管理的訓練和策略。曾偉雄表示:「這次訪問法國之後,雙方負責經濟罪行、科技罪案和有組織罪行的人員將會建立直接的聯絡點,以提升兩地打擊跨境罪行聯合行動的成效。」警務處處長率領4人代表團,包括助理處長(行動)黃志雄,進行是次訪問。代表團將於9月19日離開法國到德國訪問。

白韞六率團訪澳交流反貪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廉政專員白韞六昨日率領代表團,到訪澳門廉政公署及澳門檢察院,交流兩地最新反貪情況。他中午分別與澳門廉政專員馮文莊及澳門檢察院檢察長何超明會面,表示兩地保持緊密的工作關係,在個案協查、制度防貪和倡廉教育方面的合作都取得良好效果。白韞六亦邀請馮文莊及何超明訪問香港廉政公署,進一步鞏固雙方的合作關係。

香港、澳門廉政公署和內地監察部計劃今年年底,在澳門舉行第六次專題研討會,探討在採購過程中的貪污問題。

另外,香港及澳門廉署和廣東省三地合作編制的粵港澳中小企業跨境防貪指引,稍後亦會推出。

白韞六今天將出席澳門廉政公署為紀念澳門廉政建設20周年而舉行的研討會,廉政公署署理防止貪污處處長莫華海在會上發表專題演講,分享私營機構防貪工作的經驗。

陪同白韞六到訪澳門的,包括社區關係處助理處長伍國明,及執行處首席調查主任何景揚等。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於香港境外舉行的綜合招聘考試及基本法測試 (學位/專業程度職系) 接受申請

綜合招聘考試及基本法測試(學位/專業程度職系)(以下簡稱基本法測試)將於2012年12月8日在北京、倫敦、三藩市、紐約、多倫多、溫哥華及悉尼舉行。

綜合招聘考試:

綜合招聘考試包括三張各為45分鐘的多項選擇題試卷,分別是英文運用、中文運用及能力傾向測試。申請者可報考全部、任何一張或任何組合的試卷。

應徵學位或專業程度公務員職位的人士,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英文運用及中文運用兩張試卷取得二級或一級成績,以符合有關職位的一般語文能力要求。個別進行招聘的部門/職系會於招聘廣告中列明有關職位在英文運用及中文運用試卷所需的成績。部分職位亦要求應徵者在能力傾向測試中取得及格成績。

綜合招聘考試與公務員職位的招聘程序是分開進行的。除非有關招聘廣告另有訂明,有意投考學位或專業程度公務員職位的人士,應先取得所需的綜合招聘考試成績。申請參加綜合招聘考試的人士應先確定擬投考職位的要求及被接納為等同綜合招聘考試成績的其他考試成績,以決定所需報考的試卷。有關綜合招聘考試的更多詳情,以及將綜合招聘考試成績列為入職條件的公務員職系名單,已載列於公務員事務局網頁(www.csb.gov.hk/chi/cre.html)。

基本法測試:

基本法測試是一張設有中英文版本的多項選擇題試卷,目的是評核考生的《基本法》知識。全卷共15題,考生須於20分鐘內完成。基本法測試並無設定及格分數,滿分為100分。

為提高大眾對《基本法》的認知和在社區推廣學習《基本法》的風氣,所有申請公務員職位空缺的應徵者,均須接受《基本法》知識測試。應徵者在基本法測試的表現,會佔其整體表現的一個適當比重,但不會影響其申請公務員職位的資格。原則上,考生的學歷、經驗和才能仍然是考慮其是否適合被聘用的主要因素。有關基本法測試的詳情已載列於公務員事務局網頁。

申請資格:

申請參加是次綜合招聘考試及基本法測試的人士,必須持有大學學位,或符合申請學位或專業程度公務員職位所需的專業資格,或將於2012-13學年獲取大學學位資格。申請人可選擇應考任何一張或多張綜合招聘考試試卷及/或基本法測試試卷。將於10月在香港應考的人士不可申請在香港境外再次應考。

申請方法:

申請參加是次綜合招聘考試及基本法測試的人士必須在2012年10月3日下午5:00前(香港時間)透過下列其中一個方法遞交申請:(i)透過公務員事務局網頁的網上申請系統;(ii)郵寄至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政府總部西翼7樓718室公務員考試組(郵戳的日期為2012年10月3日或之前);或(iii)投放在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政府總部東翼地下的申請書收集箱(收集箱的擺放時間為星期一至五上午8:00至下午7:00(2012年10月3日至下午5:00),公眾假期除外)。申請書(CSB 31(8/2012))可從公務員事務局網頁下載,或從各區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及勞工處各就業中心索取。資料不齊全或不清楚、過期、重複、以傳真或電郵方式遞交的申請書,將不獲處理。

有意參加是次綜合招聘考試及基本法測試的人士,應細閱載於公務員事務局網頁的有關詳情。

查詢:

如有查詢,可致電(852) 2537 6429 或電郵至 csbcseu@csb.gov.hk 與公務員考試組聯絡。